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更換董事、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

- (1) 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 (2) 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 (3) 張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 (4) 夏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及
- (5) 傅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委任董事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 王顯碩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ii) 季志雄先生（「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王先生之履歷簡載列如下：

王先生，四十一歲，持有英國倫敦大學頒授之財務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及加拿大多倫多大學頒授之商業學士學位。王先生亦為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六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之持牌法團之負責人員。

王先生曾於數間著名投資銀行及於聯交所上市科任職，於香港上市公司之融資、營運及策略性投資方面經驗豐富。彼現為華藝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英發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9）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先生一直參與該些公司之管理、業務發展、策略投資及投資者關係。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間為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4）及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為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之執行董事。

王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彼亦無固定任期。王先生之酬金其後將由董事會參照當時市況以及彼之職位及責任釐定。彼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 (i)王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ii)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任何權益；(iii)王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係；及(iv)並無任何有關委任王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季先生之履歷簡載列如下：

季先生，四十二歲，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9年經驗。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之會計學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季先生現為星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2）、華藝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中國林大綠色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及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00）之執行董事。彼亦為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5）、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8）及三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季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彼亦無固定任期。季先生之酬金其後將由董事會參照當時市況以及彼之職位及責任釐定。彼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 (i)季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ii)季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任何權益；(iii)季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係；及(iv)並無任何有關委任季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辭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並宣佈，(i)張琛先生（「張先生」）由於需關注其他業務承諾，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ii)夏萍女士（「夏女士」）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關注其個人業務發展，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及(iii)傅濤先生（「傅先生」）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關注其個人業務發展，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張先生、夏女士及傅先生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張先生、夏女士及傅先生在任時付出之努力及對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林長盛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揚先生、林長盛先生、朱勇軍先生及王顯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季志雄先生。